

※請於事故後十日內提出申請，填寫本申請書時，請詳閱背頁應附文件表及注意事項。

保單號碼				團險要保單位：
保單類別	☐ 個人保險 ☐ 投資型保單 ☐ 外幣保單 ☐ 團體保險			
申請種類	☐ 身故 ☐ 重大疾病 ☐ 生命（尊嚴）末期 ☐ 完全殘廢保險金 ☐ 重大燒燙傷 ☐ 其他 ☐ 癌症 ☐ 豁免保費 ☐ 醫療 ☐ 長期看護 ☐ 部份殘廢保險金 ☐ 老年住院提前給付 ☐ 婦女險 ☐ 收入保障定期壽險（ ☐ 一次給付 ☐ 按月給付） ☐ 殘廢生活扶助保險金			
事故被保險人姓名	職業及職務	身分證字號(外籍人士投保資料之證照號碼)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理賠申請人通訊地址：□□□				
意外傷害說明	發生時間：____年__月__日__午__時 地點：		事故被保險人與主被保險人關係： ☐ 本人 ☐ 配偶 ☐ 子女 ☐ 父母 ☐ 申請身故／全殘／重大疾病或特定傷病理賠，因保險單遺失，本人聲明保險單作廢。 理賠申請人：_____（簽章）	
請詳述事故發生經過情形及全部就醫院所：				

 本項理賠保險金，請依下列方式支付：☐匯款 ☐支票

※外幣保單不接受支票付款

 給付對象：☐受益人（醫療保險金之受益人為被保險人） ☐受益人之法定代理人（身分證字號：_____）

匯款帳戶受益人戶名（外幣保單請填英文戶名）：_____

SWIFT CODE：_____

銀行／郵局 _____ 分行／支局 帳號：_____

（可附存摺影本；若因帳戶資料有誤或其他因素致未能匯款時，本公司將以支票給付。）

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事項

全球人壽保險公司(下稱本公司)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稱個資法)第八條第一項規定，向 台端告知下列事項，請 台端詳閱：

一、蒐集目的：人身保險。

二、個人資料類別：

(一)識別類：1.辨識個人者：如姓名、職稱、住址、電話、電子郵遞地址及其他任何可辨識資料本人者等。2.辨識財務者：如金融機構帳戶之號碼與姓名、信用卡或簽帳卡之號碼等。3.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如身分證統一編號、統一證號、殘障手冊號碼、證照號碼、護照號碼等。

(二)特徵類：個人描述：如年齡、性別、出生年月日等。

(三)健康與其他：如醫療報告、治療與診斷紀錄、檢驗結果、身心障礙手冊證明資料、檢、警、調等有調查權機關之紀錄、醫療費用收據及明細等。

三、個人資料之來源（個人資料非由當事人提供間接蒐集之情形適用）

(一)要保人。 (二)當事人之法定代理人、輔助人。 (三)各醫療院所。 (四)與第三人共同行銷、交互運用客戶資料、合作推廣等關係、或於本公司各項業務內所委託往來之第三人。

四、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方式：

(一)期間：因執行業務所必須及依法令規定應為保存之期間。

(二)對象：本公司、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財團法人保險犯罪防制中心、業務委外機構、與本公司有再保業務往來之公司、依法有調查權機關或金融監理機關。

(三)地區：上述對象所在地之地區。

(四)方式：合於法令規定之利用方式。

五、依據個資法第三條規定，台端就本公司保有 台端之個人資料得行使之權利及方式：

(一)得向本公司行使之權利：1.向本公司查詢、請求閱覽或請求製給複製本。2.向本公司請求補充或更正。3.向本公司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

(二)行使權利之方式：以書面方式行使上述權利(查詢 台端個人資料可另以本公司服務電話及網際網路方式)。

六、台端不提供個人資料所致權益之影響（個人資料由當事人直接蒐集之情形適用）：台端若未能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時，本公司將可能延後或無法進行必要之審核及處理作業，因此可能遲延或無法提供 台端相關服務或給付。

同意聲明事項

一、為確認本次理賠申請所檢附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證明書）內容之正確性，本人同意全球人壽將前開資料與相關單位之死亡通報系統資料進行比對。

二、本人同意全球人壽就處理進度、給付明細、拒絕給付或解除保險契約等相關事宜，得知會送件人，以利本人諮詢。

理賠申請暨同意人簽章：_____

法定代理人／監護人／輔助人簽章：_____

（非身故件為被保險人，身故件為身故受益人）

（理賠申請人為未成年、受監護或輔助宣告者時簽章）

理賠申請人聯絡電話：_____

法定代理人／監護人／輔助人聯絡電話：_____

（填寫行動電話將提供理賠結案簡訊服務）

見證暨送件人（壽險規劃師）：_____

規劃師登錄證號/執業證號：_____

營業處／經代代號：_____

聯絡電話：_____

E-mail：_____

填寫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同意查詢暨授權聲明書

茲因向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全球人壽)申請保險給付之需要，立同意書人_____ (與事故人關係：☐本人☐受益人☐法定代理人☐監護人☐輔助人☐其他_____)同意並委託全球人壽指派之人員或委託專業機構向貴醫院(診所)、警局(派出所、交通隊)、消防(救護)機關、地檢署、壽險公會、保險公司、諮詢醫師或相關單位，查詢、諮詢、索引(包含以查詢為目的之上開單位網路、電話語音掛號系統之操作或配合醫療院所作業要求而以被保險人名義所為之掛號行為)、問診、調閱、抄錄、影印被保險人_____ (生日：____年____月____日，身分證號碼：_____)自契約生效日：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五年起，至「本同意查詢暨授權聲明書簽章日」為止之就診且不限科別之相關就診病歷、或就診病名：_____及依據中央健康保險署提供之歷次就診記錄查詢之就醫詳情、電腦檔案資料與本案事故資料以為參證之用。

上述欄位如有空白，立同意書人同意委由全球人壽人員代為填寫，並聲明：「立同意書人同意並委託全球人壽就本同意查詢暨授權聲明書為影印使用，且本同意查詢暨授權聲明書之影本與正本具同等效力。」 特立此書存照

此致

各有關醫院(診所)、警局(派出所、交通隊)、消防(救護)機關、地檢署、壽險公會、保險公司、諮詢醫師或相關單位

立 同 意 書 人 簽 章：_____身分證號碼：_____

法定代理人/監護人/輔助人簽章：_____身分證號碼：_____

(事故人/身故受益人為未成年人或受監護宣告者或受輔助宣告者，請填寫並請檢附身分證影本或戶口名簿等關係證明文件)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一)理賠申請應備文件

申請項目 應備文件	身故保險金	殘廢保險金	殘廢扶助金	防癌保險金	提前給付保險金	重大疾病保險金	豁免保費	失蹤給付	住院醫療(實支實付)	住院醫療(日額)	傷害住院醫療(日額)	傷害醫療保險金	長期看護或失能保險金	職業災害保險金
理賠申請書	✓	✓	✓	✓	✓	✓	✓	✓	✓	✓	✓	✓	✓	✓
同意調查聲明書	✓	✓	✓	✓	✓	✓	✓	✓	✓	✓	✓	✓	✓	✓
保險單	✓	✓			✓	✓		✓						
受益人生存身份證明	✓		✓	✓				✓						
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						
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	✓													
殘廢診斷書		✓												
醫療診斷書或住院、外科手術證明				✓	✓	✓	✓		✓	✓	✓	✓	✓	
據以診斷之病理、檢驗或專業評量表				✓		✓							✓	
依約應附之醫療費用收據或費用證									✓			✓		
死亡宣告判決文件								✓						
X光片(骨折津貼加附)											✓	✓		
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請假證明	✓	✓					✓	✓			✓	✓	✓	
勞工保險給付收據影本														✓

(二)填寫理賠申請書應注意事項：

- 本申請書須詳填各項欄位並由理賠申請暨同意人簽名或蓋章，有關理賠申請暨同意人定義說明如下：
 - (1)申請醫療、重大疾病、殘廢或失能保險金時，理賠申請暨同意人為事故人本人，但契約另有約定者不在此限。
 - (2)申請身故保險金時，理賠申請暨同意人為要保人指定之身故受益人。
 - ※受益人為未滿七歲之未成年人，應由法定代理人代為簽名或蓋章。
 - ※受益人為未滿二十歲且未婚之未成年人，除本人簽名或蓋章外，並應由法定代理人簽名或蓋章。
 - ※受益人受監護宣告或輔助宣告時，應檢附法院宣告文件，並由其監護人或輔助人協助申請理賠，惟受款人仍為受益人本人。
 - (3)理賠申請暨同意人為不識字、手部重傷、截肢或雙目失明致無法簽名者，可以手印代替，並由二位見證人同時於手印旁簽名。
- 申請身故理賠時，死亡證明文件之死亡原因若為「解剖鑑定中」，理賠申請暨同意人應補「解剖結果報告」或載明確定死亡原因之「相驗屍體證明書」。
- 申請被保險人身故前之醫療保險金時，除保險契約條款另有約定外，理賠申請暨同意人應為被保險人之法定繼承人，另須檢附全部法定繼承人之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現住人口省略記事)影本。
- 理賠申請暨同意人如因精神障礙或其他心智缺陷，致不能為意思表示或受意思表示，或不能辨識其意思表示之效果者，請附法院「監護宣告」文件，並由其監護人或輔助人協助申請理賠。
- 檢附之各式診斷證明書應為正本，若為影本則須由原發證醫院或機關單位加蓋印章以資證明。
- 理賠申請暨同意人申請 92.11.01 前投保之無記名式家庭保險單理賠，須檢附全戶戶籍謄本、戶口名簿(現住人口省略記事)影本或主被保險人與事故人之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以確認事故人為保險契約條款約定之家庭成員。
- 理賠申請人通訊地址，係為本公司寄送理賠相關通知文件或聯繫申請人之用，若要保人需申請變更保險契約的住所地址及電話，則須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辦理。
- 理賠申請書、相關調查同意書可至全球人壽理賠服務網站(www.transglobe.com.tw/transglobe-web/nat/)下載使用。
- 理賠申請暨同意人申領之保險金遭法院(或其他執行機關)扣押時，若為維持自己及共同生活親屬之生活所必需者，得依強制執行法第十二條規定，向法院(或其他執行機關)聲請或聲明異議，以維權益。
- 依本公司「附約延續批註條款」、「長年期附約效力延續批註條款」約定，經本公司指定之附約(詳各該批註條款之附表)，若其主契約因批註條款約定之情形而終止時，本公司將主動提供保戶附約效力之延續，要保人得繼續繳交附約續期保險費以延續附約之效力，若要保人不同意時，須向本公司提出書面申請終止該附約。
- 理賠申請書填寫完成後，可連同各項申請文件以掛號寄交本公司各地服務據點：
 - 台北：104 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 238 號 15 樓 (02)2506-8800
 - 桃園：320 桃園市中壢區健行路 169 號 5 樓 (03)428-2399
 - 台中：404 台中市北區館前路 19 號 5 樓 (04)2322-5321
 - 台南：704 台南市北區西門路三段 159 號 4 樓 (06)221-5353
 - 高雄：807 高雄市三民區博愛一路 28 號 4 樓 (07)311-9182